

鈔文話白公任梁

上海明文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
中華民國十九年九月

梁任公白話文鈔（全二冊）

每部定價洋七角



編印發

刷行

者兼者

新會梁啟超
吳興王文濡
文明書局

必究印權著有此書

分售處

發行所

上海明華棋書盤
南京

天津漢口武昌沙市

保定石家莊濟南

長沙常德

衡州漢口

北平張家口

重慶

吉林南寧杭州

煙台

鄭州

青島福州

東昌廈門

徐州廣州

蘭州蘭頭

蘇州蘇州

長春新嘉坡

吉林南寧杭州
煙台
鄭州
青島福州
東昌廈門
徐州廣州
蘭州蘭頭
蘇州蘇州
長春新嘉坡

中華書局

局

梁任公白話文鈔編輯大意

一任公學問博洽理解融析文亦隨時蛻變本編所輯爲最近作多白話體
一演說文最關實用因地而施具有標準任公亦以此擅場本編采輯爲多
一論教育論學問任公均有獨到處惟意旨過高篇幅過長者初學未易領會本編概
行割愛

一任公近作多文俗通用之文要於詞明理達而已讀者須玩其運典慎當處

一涉於我國時局及世界大勢之作均爲集中有關係之文讀之可以長智識本編上
多采登

一標點概用新式較爲明瞭其原有之密圈亦照原本加入

梁任公白話文鈔目錄

佛教之初輸入

佛教與西域

自由講座制之教育

清代學術概論序

墨子學案序

墨經校釋序

中國歷史研究法序

歷史上中華國民事業之成敗及今後革進之機運

復張東蓀書論社會主義運動

主張國民動議制憲之理由

國民自衛之第一義

西歐戰場形勢及戰局概觀

戰地及亞洛二州紀行

國際勞工規約評論

美術與科學

評非宗教同盟

趣味教育與教育趣味

學問之趣味

敬業與樂業

什麼是文化

護國之役回顧談

教育應用的道德公準

梁任公白話文鈔

佛教之初輸入

外來之佛教曷爲而能輸入中國且爲中國所大歡迎耶？輸入以後，曷爲能自成中國的佛教耶？此答案非求根柢於歷史焉不可也。

今吾所首欲討論者，第一爲佛教最初輸入年代之問題；第二爲最初輸入地之問題。

「漢明帝時，始有佛法。」（韓愈諫迎佛骨表語）此二語殆成爲二千年來公認之史實。吾人心目中總以爲後漢一代，佛教已粲然可觀，乃參稽考證，而殊覺其不然。（說詳下）後漢書西域傳論云：「至於佛道神化，興自身毒；而二漢方志，莫有稱焉。……騫超無聞者，豈其道閉往運，數開叔葉乎？」據此足證兩漢時人鮮知有佛。官書地志一無所載。學者立言，絕未稱引。王充者，後漢學者中學識最賅博而最富於批評精神之人也。其所

著論衡，對於當時社會流行之思想，無一不加以批判矯正。獨於佛教，未嘗一字論列。此卽當時此教未行，一有之反證。故語佛教之初紀元，自當以漢末桓靈以後爲斷。但前此史蹟，於此間消息，固亦有可窺一二者。

其一：朱士行經錄稱「秦始皇時，西域沙門室利防等十八人，齋佛經來咸陽，始皇投之於獄。」（歷代三寶記卷一引）此經錄本不甚可信；此種斷片且傳疑的史實，似無徵引之價值。但最當注意者，秦始皇實與阿育王同時。（秦始皇西紀前二四三—六六—）阿育派遣宣教師二百五十六人於各地，其派在亞洲者，北至俄屬土耳其斯坦，南至緬甸，俱有確證。且當時中印海路交通似已開。（法人拉伯克里考據此事頗詳）然則育王所遣高僧，或有至中國者，其事非不可能。（佛門掌故，稱育王起四萬八千塔，其二在中國。此雖荒誕，然或是育王興中國有關係之一種暗示。）但藉曰有之，然既與當時被坑之儒同一命運，則可謂與我思想界沒交涉也。

其二：魚豢魏略西戎傳云：「漢哀帝元壽元年，博士弟子秦景憲從大月氏王使伊

存口受浮屠經」（三國志裴注引·魏書）此事在歷史上雖爲孤證；然其時大月氏王丘就郤正征服罽賓而罽賓實當時佛教極盛之地。則月氏使臣對於佛教有信仰，而我青年學子之懷抱新思想者，從而問業，亦意中事。但既無著述，亦無傳授，則影響固不及於思想界耳。

其三：後漢書楚王英傳云：『英晚節更喜黃老學，爲浮屠齋戒祭祀。永平八年，詔令天下死罪皆入繯贖。英……奉送繩帛贖愆……詔報曰：『楚王誦黃老之微言，尙浮屠之仁慈，潔齋三月，與神爲誓，何嫌何疑？當有悔吝，其還贖以助「伊蒲塞」（即婆塞）「桑門」（即沙門）之盛饌！因以班示諸國。』此爲正史中最古最眞之佛教掌故。中國人信仰佛教見於載籍者，自當以英爲首。然以帝子之尊（英爲子）而服其教，則在社會中先已植有相當之根柢可知。故教義輸入，不得不溯源於西漢之季也。

其四：後漢書襄楷傳載桓帝延熹七年楷上疏云：『聞宮中立黃老浮屠之祠。』此

語見諸奏牘，必爲事實無疑。帝王奉佛，蓋自此始。此蓋在永平百年後矣。

漢明之永平求法說，大略謂明帝感夢金人，遣使西域，賚還經像，創立寺宇。今藏中四十二章經，卽當時所譯。魏晉後之洛陽白馬寺，卽當時所建。甚者演爲釋道兩教競技劇譚，謂佛教緣此盛弘京邑。雖然，試稍用嚴正的史識，一繩之，則茲事乃支離不可究詰。蓋當時西域交通，正中絕，使節往返爲事實上所不可能。卽茲一端，則此段史蹟，已根本不能成立。其所宗據之四十二章經，察其文體，案諸經錄，皆可斷爲兩晉間人作，絕非漢時所有。至於各書關於茲事所紀載，其年月，其所遣之人，所歷之地，所作之事；無一從同，而矛盾罅漏，隨處發現。故以吾之武斷，直爲漢明求法事，全屬虛構。其源蓋起於晉後釋道鬭爭，道家捏造謠言，欲證成佛教之晚出。釋家旋采彼說，展轉附會，謀張吾軍。兩造皆鄉曲不學之人，盲相引，其先後塗附之跡，歷然可尋。治佛學史者，須先將此段僞掌，故根本祓除，庶以察思想進展之路，不致歧謬也。

(附錄二) 漢明求法說辯僞

漢明求法說，最初見者爲西晉王浮之老子化胡經。王浮蓋一妖妄道士，造爲老子出關西度流沙之說，指彼佛陀爲老子弟子者也。其書經六朝唐數次禁燬，稍有識者皆知其妄，獨所造漢明求法說，反由佛教徒爲之傳播，洵一怪事也。其述此事概略云：

『永平七年甲子，星晝現於西方，明帝夢神人因傅穀之對，知爲胡王太子成佛之瑞應，即遣張騫等經三十六國至舍衛，值佛已涅槃，乃寫其經，以永平十八年歸。』

此種記載之荒謬，一望而知者莫如張騫姓名。蓋以二百年前之人物，插入此劇本中，其固陋太可憐矣。但尤有極強之反證，爲世人所罕注意者，卽西域交通之歷史也。考後漢書西域傳云：

『王莽篡位，貶易王侯，由是西域怨叛，與中國遂絕，並復役屬匈奴……永平中，北虜乃脅諸國共寇河西郡縣，城門晝閉。十六年，明帝乃命將帥北征，……遂通西域……西域自絕六十五載，乃復通焉。』

此紀西域通絕年歲，謹嚴詳明。永平七年，正西域受脅匈奴搆亂猖獗之時，下距十六年之復通且十歲，安能有遣使經三十六國入印度之時？其不學杜撰，正與攀引張騫同一愚謬耳。卽此一反證，而漢明求法說，已根本推翻，無復成立之餘地。

然則王浮曷爲造此說耶？彼不外欲證成其佛陀爲老子後學之說，因佛經中言佛出世，成道，涅槃，皆有六種震動等瑞應，因謂恆星晝現，爲佛成道之象，強派佛陀爲漢明帝時人耳，故又言漢使至而佛已涅槃也。然則彼又曷爲必託諸明帝耶？則永平八年賜楚王英之詔書，爲其作僞取資之動機，殆可斷言，蓋此詔書，必爲當時佛教徒所最樂稱道，因此不知不覺間，將漢明帝與佛教生出關係，僞造故實者，遂因而託之，殊不思彼詔書中「浮屠」「伊蒲塞」「桑門」等新名詞已纍纍滿紙，豈待聞傅穀之對而始知世間有所謂佛耶？

其次踵述此說者，爲東晉初年石虎著佐郎王度奏議，有『漢明感夢初傳其道』二語。（見高僧傳卷十佛圖澄傳）又次，則袁宏後漢紀（卷十）云：

『帝夢見金人，長大，頂有日月光……而問其道，遂於中國圖其形像。』

其言皆極簡單，不過姑沿俗說而已。又次，則四十二章經記此事漸鋪張擴大矣。此記見梁僧佑出三藏記卷七，注云「未詳作者」，然凡十二章經，實吳晉間人僞作（詳下），其記又當在經後，殆出東晉無疑。記云：

『昔漢明皇帝夜夢見神人……明日問羣臣，有通人傅毅對曰：臣聞天茲有得道者號曰佛……殆將其神也。於是上悟，卽遣使者張騫羽林郎將秦景博士弟子王遵等十二人，至大月氏國寫取佛經四十二章，在十四石函中。』

此記當注意者，則於「使者張騫」外，添出秦景、王遵等十二人，又所寫經有四十二章之目，奉使之地，乃易印度爲月氏，殆作此記者較博雅，知張騫僅曾到月氏，未到印度，故毅然矯正前失耶？秦景之名，蓋影射受經伊存之博士弟子，秦景憲而漏卻一字，又誤記其官，而別造一博士弟子名王遵者，實則羽林郎將，漢家並無此官名也。

復次，踵此記而增飾之者，則牟子理惑論也。此論見弘明集卷一，舊題漢牟融撰，實則東晉劉宋間人僞作。（詳下）其敍此事，前半全同四十二章經記，惟改秦景官名爲羽林郎中耳。然此官亦非漢所有也。下半則內容更加擴大。其文云：

『……於大月支寫佛經四十二章，藏在蘭臺石室第十四間。時於洛陽城西雍門外，起立佛寺，於其壁畫千乘萬騎，繞塔三匝。……』

前記稱「寫取經在十四石函中」似是指經在彼土藏以石函，至是則忽變爲蘭臺石室第十四間矣。前諸書只言迎取經像，至是則言立寺洛陽，且指其地點矣。復次，則梁僧祐出三藏集記（卷二）四十二章經條下云：

『……使者張騫，羽林郎中將秦景，……於月支國遇沙門竺摩騰譯寫此經，還洛陽，藏在蘭臺石室。此文與前異者，前書只言「寫取佛經」，至是則寫本變爲譯本，又於使節之外，忽添出一同來之竺摩騰，求法之成績，益增上矣。及梁慧皎作高僧傳時，「漢明求法」之傳說，又生變化。其攝摩騰傳云：『漢永平中，遣郎中蔡愔博士弟子秦景等使往天竺尋訪佛法，愔等於彼遇見摩騰，要還漢地。』

竊思彼時佛徒歷史之學乃驟進，居然知張騫與明帝並不同時，急急抽換，乃杜撰出蔡愔其人者，以爲代。愔爲大使，不可無官也，即以副使之官官之。又覺羽林中郎將爲武職，非求法使臣所宜也，則刪削賴之爲「郎中」。其尤淹博可佩者，居然更加歷年派充副使之秦景，其職業實爲博士弟子，亟爲之正名定分，而將隨員中冒充博士弟子之王遵革去。所惜者，秦博士向伊存受經時，上距永平已七十餘年，垂老而遠行役，未免不情耳。然以較舊說，則已周密數倍，後此魏書釋老志歷代三寶記等，皆祖述之，遂成爲佛門鐵

公案矣。高僧傳又云：

『騰所住處今雒陽城西雍門外白馬寺是也。』（攝摩騰傳）

『蔡愔至中天竺時，竺法蘭與摩騰共契遊化，遂相隨而來。會彼學徒留礙，蘭乃間行……達雒陽，與騰同止。……善漢言，譯十地斷結……四十二章等經五部。』（竺法蘭傳）

使臣歸國之結果，初但言齋還經像耳，第二步變爲立寺，第三步則寺有所在地點，第四步則並寺名而有之矣。初則言使臣獨歸，第二步添出一譯經之摩騰，第三步又添出一法蘭，第四步則法蘭譯經且多種矣。凡此皆作僞進化之跡，歷歷可尋者也。

漢法本內傳者，見唐道宣所撰廣弘明集卷一注云：「未詳作者。」勘其事狀及文體，蓋出於元魏高齊釋道交閻最烈時。其述此事，益極荒誕。略言：

『蔡愔偕摩騰法蘭歸，道家積不能平。道士褚善信等六百九十人，以永平十四年正月一日，抗表請比對。其月十五日，明帝集諸道士於白馬寺，使與騰、蘭二人賽法。道經皆焚燼，騰等現種種神通，道士費叔才慚死；呂惠通等六百餘人出家，宮嬪等二百三十人士庶千餘人出家。』

嗚呼！作僞至此，歡觀止矣。信如法本內傳所說，則當時出家者已盈千累萬，而三百年後王度奏事，乃謂漢魏之制，除西域人外不許出家，此等語安能形諸奏牘？信如高僧傳所說，則摩騰法蘭已大興譯事，而下距安世高之來，垂百年間，無一新譯；佛徒之辱其宗，不亦甚耶？

綜以上所考證，吾敢斷言曰：漢明求法，乃一羌無故實之談。其始起於妖道之架誣，其後成於愚禿之附會，而習非成是，二千年竟未有人敢致疑焉。吾所以不能已於辯者，以非將此迷霧廓清，則佛教發展之階段，無由說明，而思想進化之公例破矣。其有舛失，願來哲匡之。

（附錄二）四十二章經辯僞

藏中本經，標題云：『佛說四十二章經後，漢迦葉摩騰同竺法蘭譯。』高僧傳云：『漢地見存諸經，唯此爲始。』此語蓋二千年來佛徒所公認。摩騰之姓，或作竺，或作攝，或作迦葉。此經或云摩騰譯，或云法蘭譯，或云騰蘭同譯。兩人籍貫，或云月支，或云天竺。此皆枝末異說，未有從根本上致疑於其僞者。如吾前文所考證，漢明求法，既羌無故實，騰蘭二人皆子虛烏有，則此經託命之點，已根本動搖。然則此經果何時代何人所作乎？此問題向佛典目錄學中求之，或可解答一二也。

隋費長房歷代三寶記（省稱長房錄）本經條下云：

『舊錄云：「本是外國經抄，元出大部，撮要引俗，似此孝經十八章。」……』

此言此經性質最明瞭，蓋並非根據梵文原本比照翻譯，實攝取羣經精要，摹仿此土孝經老子，別撰成篇。質言之，則乃撰本而非譯本也。然則誰實撰之耶？吾以教理及文體衡之，則其撰人應具有下列三條件：（一）在大乘經典輸入以後而其人頗通大乘教理者。（二）深通老莊之學，懷抱調和釋道思想者。（三）文學優美者，故其人不能於漢代譯家中求之，只能向三國兩晉著作家中求之。

現存經錄最古者，爲梁僧祐之出三藏集記（省稱祐錄）四十二章經之著錄，即始於彼。原注云：

『舊錄云：「孝明皇帝四十二章」安法師所撰錄，闕此經。』

安法師者即道安，其所撰錄即所謂安錄是也。（今佚）此經既不著於安錄，則可斷言爲道安所未見。蓋安錄記載極博，雖疑爲之經，猶不闕遺，苟其見之，必當有所論列也。道安與苻堅同時，安既不見此經，則其出固當在東晉之中晚矣。但猶有一事當注意者，祐錄長房錄中所引「舊錄」爲何人所撰，撰者在道安前抑在其後，若能得其出處，則四十二章之時代可以大明，因此又當牽涉及「經錄研究」。據長房以後

諸書所引，有曹魏朱士行著漢錄，其書若真，則年代在安錄前。然以僧祐博極羣書，何以於此漢錄一無徵引？高僧傳道安傳云：

『自漢魏迄晉經來稍多，而傳之人名字弗說；後人追尋，莫測年代。安乃詮品新舊，撰爲經錄，衆經有據，實由其功。』

然則安以前並無著經錄之人。士行安錄之僞託蓋不待辯；而所謂「舊錄」者，斷非士行錄，更不待辯。然則道安以後僧祐以前之經錄共有幾種耶？據大唐內典錄所記，有東晉竺道祖衆經錄四卷；有東晉支敏度經論都錄一卷；別錄一卷；有蕭齊王宗經錄一卷，此所謂「舊錄」者，總不能出此三種以外。又考祐錄阿述達經大六向拜經兩條下引「舊錄」，長房錄所引文全同，而稱爲支錄；則凡僧祐所謂「舊錄」，殆即支敏度之經論都錄。若吾所推定不謬，則四十二章經之著錄實自支錄始矣。支敏度履歷，據內典錄云：『晉成帝時豫章沙門。』其人蓋與道安同時；但安在北，而彼在南，然則此書或即其時南人所僞撰，故敏度見之而道安未見也。敏度又嘗將首楞嚴維摩詰兩經諸家舊譯，彙而抄之，其序見祐錄中，然則敏度蓋有抄經癖，所謂「撮要引俗」者，實其專長，或此經即出敏度手，亦未可知也。